丰都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供水管理、园林绿化管理、城市管理执法等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起草并组织实施全县城市管理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和标准；统筹城市管理领域重大事项，负责拟订城市管理发展战略、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供水管理、园林绿化管理等城市管理和风景名胜区管理工作。

3、负责城市管理基础设施的维护和管理，负责城市道路照明、景观照明等城市照明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负责管理使用市县下达的专项经费。

4、负责城市管理基础设施维护工程技术方案的审查；负责城市管理工作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

5、参与市政公用设施建设规划、建设方案的审查评估以及竣工验收工作；参与并联审批建设项目涉及园林绿化配套指标和附属绿化工程设计审核并监督实施。

6、负责授权范围内的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7、负责城市停车场建设、维护及收费管理工作。

8、负责城市户外广告、店招店牌规划设置及管理工作。

9、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城市建筑垃圾、城市水域垃圾等处置管理；负责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10、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和城市公园行业管理；指导城市公园应急避难场所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

11、负责城市管理行业安全生产、信访稳定工作的监督、管理和指导；负责城市管理行业应急管理、应对处置的组织、协调和指导。

12、负责城市管理的数字化、智慧化建设与运行的监管；开展城市管理行业人员培训。

13、负责全县城市管理行业的业务指导和管理。

14、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丰都县城市管理局（本级）内设5个机构：即办公室、市政管理科（行政审批服务科）、园林绿化管理科、市容环卫管理科、执法安全监管科。

**二、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年度收入总计22699.41万元，支出总计22699.41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966.98万元，增长28.01%，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支增加。

**2.收入情况。**2023年度收入合计13877.8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854.57万元，下降21.74%，主要原因是当年项目数量减少及减少三峡项目资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877.86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8821.55万元。

**3.支出情况。**2023年度支出合计17945.6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13.20万元，增长1.2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薪资变动及部分项目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82.65万元，占1.58%；项目支出17662.98万元，占98.42%；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4753.7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753.7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调整了上年三峡后续项目资金账务处理。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2699.41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966.98万元，增长28.01%。主要原因是三峡后续项目支出主要是在2023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203.8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612.58万元，增长53.69%。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收入。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178.82万元，增长87.95%。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是年中新增。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89.93万元。

**2.支出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693.7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02.51万元，增长47.75%。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收入。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668.75万元，增长80.69%。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是年中新增。

**3.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10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0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收入。

 **4.比较情况。**本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43.39万元，占0.3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5.89万元，增长57.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薪资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11.72万元，占0.0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24万元，增长38.2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薪资调整。

（3）节能环保支出3513.94万元，占27.6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464.94万元，增长234.98%，主要原因是存量资金安排项目调整及项目新增。

（4）城乡社区支出7275.33万元，占57.3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351.18万元，增长22.81%，主要原因存量资金安排项目调整及项目新增。

（5）农林水支出1184.00万元，占9.3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184.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存量资金安排项目调整及项目新增。

（6）交通运输支出48.95万元，占0.3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48.9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调整2022年统筹返还支付项目。

（7）住房保障支出616.46万元，占4.8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00.55万元，增长3774.67%，主要原因是新增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2.6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35.9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87万元，增长10.7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退休及薪资调整。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公用经费46.7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18万元，下降6.37%，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相应减少公用经费及勤俭节约过紧日子。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劳务费、差旅费、培训费、邮电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8231.62万元，年末结转结余3653.79万元。本年收入144.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8461.15万元，下降98.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三峡后续项目资金减少。本年支出4721.8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883.32万元，下降45.13%，主要原因是调整上年三峡后续项目支出账务。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本年支出530.00万元，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530.00万元，主要用途用于环卫集团城市管理维护方面。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6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40万元，下降46.67%，主要原因是财政过紧日子。较上年支出数增加1.32万元，增长471.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城市管理要求加大，相互交流学习增加。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车。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车。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车。

 公务接待费1.6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城市管理相互交流学习及各种业务工作检查。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40万元，下降46.67%，主要原因是勤俭节约过紧日子。较上年支出数增加1.32万元，增长471.43%，主要原因是城市管理相互交流学习次数增加及业务工作检查增加。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20批次16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3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99.90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2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1万元，增长3.85%，主要原因是新增会议次数。本年度培训费支出0.9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52万元，增长118.18%，主要原因新增培训次数。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6.75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差旅费、劳务费、宣传费、维护费。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3.18万元，下降6.37%，主要原因是勤俭节约过紧日子。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单位对28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17662.98万元。

2023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公司对我单位“2020-2023年市政维护及园林绿化”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财政拨款项目资金6000万元，评价得分75.77分，评价等级为“中”。绩效评价发现了项目管理方面的问题和项目资金方面的问题，提出了应加强资金管理、加强市政维护日常维修维护及园林绿化日常养护管理工作、项目核减预算的工作建议；对“2020-2023年县城清扫保洁”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财政拨款项目资金13092.5万元，评价得分75.47分，评价等级为“中”。绩效评价发现了项目管理方面的问题。提出了主管部门应加强项目的管理、加强资金管理、项目核减预算的工作建议；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陈晓艳 023-70702811